



鹦鹉和麻雀

□梁凌

生活手记>>>



鹦鹉和麻雀，都各安天命，并不像人一样，喜欢羡慕别人的生活。

窗台上养了两只鹦鹉，也招来许多麻雀。

鹦鹉笼里的米，总是满满的。米满则溢，鹦鹉啄食时掉下来的米，又养活了一群麻雀。

麻雀越来越多，鸟多米少，建每天喂鹦鹉时，总特意在阳台上多撒一些米。

“现在是秋天，到了冬天，以你的慈悲，我家要开仓赈灾了！”我说。

“开仓就开仓，”建说，“鸟儿总往祥瑞人家飞嘛。”

这两只鹦鹉，是新买的“绿牡丹”。牡丹鹦鹉的叫声，比以前养的虎皮鹦鹉要清脆些。那两只虎皮鹦鹉，在我去华山两日后，突然死掉。建打电话说：“肯定是饿死的，因为笼里没有食，你走的时候，为什么不多放一些米和水？”他顿了一会儿，我似乎能听到他的悲噎。他说：“等我老了，你，也会把我一样饿死吧？”

电话这边，我无言以对。

建把鹦鹉装在铁皮茶叶盒里，又放上一块玉，聊作陪葬品，女儿在盒上写了“小鸟安息吧”。鹦鹉被深埋在老家的葡萄架下，它们的灵魂，会顺着葡萄藤生长，变成一串晶莹剔透的葡萄吧。

就在安葬鹦鹉的那天早上，我尚在梦中，被建拍醒。他说，你看，麻雀们来了，好像是送鹦鹉的。

我披衣起床，果见阳台上有一群麻雀，亦不啄米，只是冲着空空的笼子叽叽喳喳。我不了解鸟儿的内心，难道它们也懂得悲欢离合？

现在，麻雀还是那群麻雀，鹦鹉，却换了鹦鹉。鹦鹉和麻雀，都各安天命，并不像人一样，喜欢羡慕别人的生活。

有一次，我打开笼门，一只鹦鹉飞到笼口，我吓了一跳，以为它

要飞走，它却转头看看爱人——另一只鹦鹉，又安然地停下来。有米，有水，有相爱的伴侣，何必像麻雀似的当流浪汉呢？

同样，麻雀也不想当鹦鹉。在两拨鹦鹉交替之际，“金丝笼”是空了的别墅。我想，麻雀是原生态歌手，有乡土气息，能养养麻雀也不错。所以，当麻雀来时，我打开了笼门，希望能留住几只麻雀。有两只麻雀，好奇地往敞开的“别墅”里张望，终是没进去。别的麻雀，却只顾埋头啄食，看也不看。富贵而闲适的生活，不属于它们，它们宁愿满天飞，当流浪汉。

我说不好鹦鹉和麻雀的生活哪一种更好，就像我和门口捡破烂的老太太，我们谁活得更幸福？我的生活，肯定比她光鲜，但当我“愁云惨淡万里凝”时，她正守着一车的收获，笑着春风。有时，我羡慕她的简单，她也许羡慕我的“食有

鱼，出有车”。我们不是鹦鹉，不是麻雀，喜欢羡慕或嫉妒，有时是人类的麻烦。

而鸟儿们，不是这样的。鹦鹉如果能写字，它一定会写“我的幸福生活”。麻雀如果会说话，它定会说：“生命诚可贵，爱情价更高。若为自由故，二者皆可抛。”

有时候，可爱的建，在给鸟儿们放米时，会高声喊：“小鸟，小鸟，汝吃饱乎？小鸟，小鸟，汝幸福乎？”我在一旁听了大笑。鸟儿们却并不睬他，只顾低头吃米。

我对建说，鹦鹉和麻雀，都是幸福鸟，它们在自己的“鸟生”里安然，只有人类，才老是“叹人生”！古贤者标准，一箪食，一瓢饮，在陋巷，不改其乐，不就像麻雀一样，简单地活着吗？不就像鹦鹉一样，不羡慕麻雀的天高地阔吗？

建笑，表示认同。那一刻，我和建，也是两只幸福鸟。

驿动的心

□马继远

若有所思>>>



改变，无论早晚，总没有错。换个圈子，换种生活，未尝不是最好的选择。

住处附近有间小店。每天上下班，我都要从店前走过，也曾进店用餐，从没觉得有何特别。忽一日，经过店前，我无意地扭了下头，竟发现小店的外墙装饰美得异乎寻常，就像电影里旧上海滩的场景，色彩、石料、纹理、造型，都非常像。还有攀爬在小店门头上的大团丝瓜秧，葱绿中夹杂数朵黄花，更增添了别致韵味。

心，突然就那么动了一下，似被什么东西击中。

这家小店经营上海风味菜肴，其店面装饰成海派风格，完全不足为奇。可小店开了那么久，我经过了那么多次，怎么直到现在，才发现它这样漂亮呢？

越熟悉的地方，越看不到风景。或许，也只有用熟悉来解释我的这种反应了。

这家店，这条街，这座城，我都太过了解。十多年来，在这座城市里生活，我每天睁着眼睛，却关闭着心情；我经历着春夏秋冬的变换，却重复着从朝到夕的呆板。对于周遭的诸多事物，我早已没了打量的兴致。

这一天，长久麻木之后，我怦然心动，然后，就有了些许不安。

我近年的生活，日复一日的单调：走着基本相同的路线去单位，见着大体不变的人，处理着鲜有新意的业务……这一切，称得上安稳，甚至安逸，却寡淡如水，水面上也从未生出过涟漪。因为，从没有

有风吹过这潭水。

当成为这狭隘时空里的一个固定场景后，我可能永远都不会引起别人的注意。我的存在，对于他人，只是一种习惯。习惯很可怕，他人永远不会对我投以新奇和惊喜的目光。毕竟，一个人心动，需要太多的机缘巧合。

像我这次心动，就有诸多的偶然。小店早已有的别致店面，加上那生长得正盛茂的丝瓜秧，几朵正灿烂盛开的丝瓜花，还有彼时彼刻恰到好处的阳光……多种元素促成的机缘，击中了恰巧经过的我。

我确定自己没有好的运气，形成大的气场，让他人心动一次。如果没有阳光照耀，没有好风助力，

我想发光，想往上扬，都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。

这种感觉，让我委实有点儿悲哀。作为个体的我，就在这种长久的无奈中，过着平庸的生活。我永远不会拒绝平淡或者平凡的生活，但我讨厌平庸。毫不客气地说，平庸的生活，就是半死不活、温水煮青蛙的状态。

改变，无论早晚，总没有错。换个圈子，换种生活，未尝不是最好的选择。老话经常说，树挪死，人挪活，大概也是这么个理儿。

想必，很多年以后，回头再看，此年此月此日，我偶然看到的这个场景，或许正是上天眷顾我，有意给我的一个暗示。

孔子的自知之明

□马军

说古论今>>>



人生在世，知己知人是极为重要的两件事。

在世人眼里，孔子颇为迂阔，是个地地道道的“迂夫子”。其实，细读《论语》，就会发现，孔子绝对是一个有自知之明的人。孔子特别看重一个人的实际能力到底如何，而不是外在的虚名。在《论语》中，孔子多次提到不要害怕别人不了解自己，重要的是提高自身的能力。如他在《论语·里仁》中说：“不患无位，患所以立；不患莫己知，求为可知也。”他在《论语·宪问》中又说：“不患人之不己知，患其不能也。”孔子反复表达的就一个意思：具备足够的能力，就不用害怕别人不知道、不了解。

孔子一生凄苦，周游列国，四处游说，试图推销自己的政治主张，但终其一生，也没见大用，反倒是

“累累若丧家之狗”。可是，正如子路所言“道之不行，已知之矣”，孔子对自己的政治主张不见用于世完全心知肚明，之所以明知不可为而为之，是他不愿在“礼崩乐坏”的社会里随世俯仰，随波逐流，更不愿看到社会继续“礼崩乐坏”下去。

孔子曾说：“知者不惑，仁者不忧，勇者不惧。”其实，孔子不仅是一位仁者，更是一位知者，《论语·为政》中的孔子自述最能说明这一点：“吾十有五而志于学，三十而立，四十而不惑，五十而知天命，六十而耳顺，七十而从心所欲，不逾矩。”既然做到了“不惑”且又“知天命”，不具备自知之明如何可能？

孔子不仅有自知之明，也善于知人。看《论语》，能感觉到孔子对

自己各个弟子的秉性特别了解，否则也做不到因材施教。如他的很多弟子都向他请教何为孝，孔子就依据每个弟子的不同秉性，给出了完全不同的答案。还如，孔子曾让弟子漆雕开去做官，漆雕开说没有自信，孔子听了颇为高兴，认为漆雕开有自知之明。而当子路让子羔到费邑去做官时，孔子就显得不高兴，认为子路这么做会把子羔害了，因为子羔不具备从政的才能。如果不了解自己的弟子，如何作出准确的判断？

人生在世，知己知人是极为重要的两件事。一个人如果对自己没有足够清醒的认识，就难以安身立命，如果对周围的人认识不清，恐怕也难以成事。

儒家讲求乐天知命，孔子就曾说：“不知命，无以为君子也；不知礼，无以立也；不知信，无以知人也。”儒家最看重自己的人格完善和理想实现，“穷则独善其身，达则兼善天下”，而对普通人热衷的功名利禄反而看得很轻。即使是挽救了大明王朝，千年难得一遇的奇才、大儒王阳明，在受到朝廷极不公正的对待后，临终不也十分坦然地说：“此心光明，亦复何言？”

按照现代人的成功标准来衡量，如果孔子生活在当今社会，以其一生穷困潦倒的境况，自是“失败”无疑，恐怕也会因此遭到时人的白眼吧。但当一个人对自己有足够清醒的认识和了解，顺其本性，乐天知命，又有什么可遗憾的呢？